

无锡市数据局文件

锡数投许〔2026〕91号

关于江苏无锡刘閤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：

你公司委托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《江苏无锡刘閤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）收悉。结合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《报告表》评价结论，项目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。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，同意你公司按《报告表》拟定方案建设江苏无锡刘閤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。该工程位于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、惠山区钱桥街道境内，项目具体内容为：

（一）刘閤 11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

新建刘閤 110kV 变电站，户内式。本期新建 2 台主变，容量为 2×63MVA（#1、#2），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布置，本期 110kV 出线间隔 4 回（2 回备用）。

（二）110kV 线路工程

本项目线路路径全长约 5.255km，其中电缆线路路径长约

4.11km，恢复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1.145km。本项目线路工程包含 2 个子工程，具体如下：

1、孟村~拈花 T 接刘闫变电站 110kV 线路工程

本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4.26km，其中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3.92km（新建电缆通道敷设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.496km，利用现有市政管廊中预留电缆通道敷设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3.424km），原路径恢复 110kV 孟九线/拈孟线同塔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.34km；拆除现有 110kV 孟九线#9/拈孟线#38 杆。

2、孟村~刘闫变电站 110kV 线路工程

本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0.995km，其中新建电缆通道敷设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.19km，原路径恢复 110kV 舜浜线/备用线同塔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.402km，原路径恢复 110kV 舜浜线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.403km；另利用现有 1 回 110kV 备用架空线路（与 110kV 舜浜线同塔双回架设）长约 6.6km，利用现有 1 回 110kV 备用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5.4km。

本项目架空线路采用 $2 \times \text{LGJ-300/25}$ 钢芯铝绞线；电缆线路采用 $\text{ZC-YJLW03-Z-64/110-1} \times 800\text{mm}^2$ 。

工程总投资为 978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为 100 万元。

二、在工程设计、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应认真落实《报告表》所提出的环保措施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，并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严格落实控制工频电场、工频磁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，确保工程周围区域工频电场强度、工频磁感应强度符合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（GB8702-2014）要求，且应设置警示和防护

指示标志。

（二）项目建设应符合当地规划要求，严格按照规划要求进行建设。

（三）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，落实各项环保措施，尽量减少土地占用和对植被的破坏，防止发生扬尘、噪声等对周边环境的影响，需在夜间施工的，须报相关管理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做好与输变电工程相关科普知识的宣传工作；会同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对周围居民进行必要的解释、说明，取得公众对本工程建设的理解和支持；现场监督管理由无锡市生态环境局负责。

三、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竣工后，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经验收合格后，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。

四、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内建设有效。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无锡市数据局

2026 年 7 月 15 日

抄送：市生态环境局

无锡市数据局办公室

2026 年 7 月 15 日印发
